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FIH<sup>®</sup> 富智康<sup>®</sup>**  
**FIH Mobile Limited**  
**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  
(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038)

**授出附屬公司購股權**

本公告乃由富智康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 17.06A 條而作出。

本公司特此宣佈於本公告之刊發日期，本公司之間接控股附屬公司 Bharat FIH Limited (前稱 Rising Stars Mobile India Private Limited)（「BFIH」，連同其附屬公司，統稱「附屬公司集團」）根據本公司股東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批准及採納之 BFIH 購股權計劃（「附屬公司計劃」）向本公司執行董事（「董事」）及附屬公司集團之若干合資格僱員及第三方服務提供者（統稱「承授人」）授出合共 93,110,000 份購股權（「購股權」），以認購合共 93,110,000 股每股面值 10.00 盧比（「盧比」）之 BFIH 之普通股（「附屬公司股份」），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有關授出該等購股權之詳情載列如下：

- 授出日期：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授出日期」）
- 已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根據附屬公司計劃，由 BFIH 董事會決定附屬公司股份每股為 20.00 盧比（已將(其中包括)附屬公司股份之面值及市場價值納入考慮之內)
- 已授出購股權之總數目：93,110,000 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賦予其持有人認購 1 股附屬公司股份之權利）
- 附屬公司股份於授出日期當天之市場價：不適用，因附屬公司股份沒有在任何香港及海外的交易所及證券市場掛牌

- 購股權之有效期：購股權之有效期將由購股權授出之歸屬期起計及於購股權歸屬期後 5 年內為止，惟根據附屬公司計劃可提前失效。
- 購股權之行使期：已授出購股權可在下列期間行使(如適用，受限於履行若干歸屬期條件下)：
- (a) 第一期(佔購股權30%)，可在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至二零二七年十一月三十日(含首尾兩日)行使；
  - (b) 第二期(佔購股權30%)，可在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八年十一月三十日(含首尾兩日)行使；及
  - (c) 第三期(佔購股權40%)，可在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一日至二零二九年十一月三十日(含首尾兩日)行使。

就上述所授出之購股權中，24,000,000 份購股權乃授予董事，詳情如下：

| 董事姓名 | 於本公司擔任之職位  | 已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
|------|------------|------------|
| 池育陽  | 執行董事及行政總裁  | 12,500,000 |
| 孟效義  | 執行董事及首席運營官 | 11,000,000 |
| 郭文義  | 執行董事       | 500,000    |

根據《上市規則》第 17.04(1)條，本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已批准向上述每位董事授出以上購股權。

除上文披露者外，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概無承授人為本公司之董事、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定義見《上市規則》)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代理主席  
池育陽

香港，二零二一年十二月二十三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本公司董事會由三名執行董事池育陽先生、郭文義博士及孟效義先生；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劉紹基先生、Daniel Joseph MEHAN 博士及陶韻智先生組成。